**附件1：**

**中山大学“优秀心理委员”报名表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院 |  | 照片 |
| 被推荐人姓名 |  | 性别 |  |
| 年龄 |  | 手机号 |  |
| 班级 |  | 担任心理委员时间 |  |
| 心委相关荣誉 |  |
| 是否组织或参与全国高校心理委员相关活动、会议和学习 | 1、是； 2、否 |
| 是否参加当年的全国高校心理委员工作研讨会并参与现场论坛活动 | 1、是； 2、否 |
| 自荐/他荐理由 |  |
| 辅导员意见 | 辅导员签字：  年 月 日  |
| 单位意见 | （加盖单位公章）  年 月 日  |

**备注：**

1. 各院系推荐入选“优秀心理委员”，由各单位协助制作该候选心理委员的文字及视频资料（文字介绍500字以内，视频格式为MP4，时长5分钟以内，视频容量小于200M）;
2. 被推荐人相关荣誉证书需复印件或扫描件;
3. 报名截止时间2024年年5月7日17:00;
4. 单位意见需单位盖章。
5. 电子版由学院汇总后提交至邮箱：mhecc@mail.sysu.edu.cn